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4 年 07 月 14 日

聯 絡 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林宏昌

聯絡電話：04-22232311

編 號：1140714-70

臺中地檢署起訴國際賽車手跨國詐欺案 限量版法拉利詐近3億 聲押詐嫌獲准 國際買家肯定臺灣司法

本署陳東泰、黃裕峯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本署重案支援中心檢察事務官及保安警察第四總隊等單位，破獲具雙重國籍且為「國際職業賽車手」之陳○甲假藉出售限量法拉利超跑之名，結合其車輛鑑價專業及對限量超跑之熟稔，偽造臺灣、日本知名律師事務所之法律意見書詐取購車款項之重大跨國經濟犯罪。偵查終結認定被告陳○甲（在押，男、65 年次）、陳○乙（男、72 年次）涉犯刑法之詐欺取財、行使偽造私文書、洗錢防制法及公司法等罪嫌，已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下稱臺中地院）提起公訴，偵辦期間已扣押被告持有之豪宅、豪車及凍結帳戶資金，相關不法所得併向法院聲請沒收及追徵，展現檢、調、警聯手打擊跨境詐欺、洗錢犯罪之決心。

美國法拉利經銷商跨海透過律師提出告訴，指稱日前購買兩輛 Ferrari FXX-K Evo 限量超跑遭詐。本署檢察官指揮專案團隊比對國際匯款紀錄與偽造文件來源後，於 114 年 6 月 11 日持臺中地院

搜索票，執行搜索、約談，訊後聲押陳○甲獲准，陳○乙以新臺幣 30 萬元交保候傳。

調查結果發現，陳○甲、陳○乙以鉚○公司、豹○公司及境外 T 公司為掩護，偽造國內知名之理○法律事務所與日本宇○○國際法律事務所之法律意見書及發票，謊稱擁有 Ferrari FXX-K Evo「58 號車」、「47 號車」完全產權，誘使美國超跑買家於 112 年 7 月間兩度匯款，共計美金 935 萬元（約新臺幣 2.92 億元）至新加坡、香港之境外帳戶，隨後層層轉回國內並提領現金，意圖切斷資金流向。另查自 112 年起，陳○甲以「貴○娛樂城」等線上博弈平台收受賭客下注，透過第三方支付與虛擬貨幣洗錢，一年有效下注金額至少新臺幣 4000 萬元；並於 112 年 8 月以虛偽增資方式迂迴 5000 萬元辦理豹○公司增資，藉以粉飾公司資力。

本案迅速查辦、羈押主嫌及查扣犯罪所得強勢阻詐之偵查作為，獲得美方被害人買家之肯定及感謝。本署將秉持一貫強力打詐之宗旨，持續與警調機關及國際執法夥伴協作，嚴厲訴追跨境詐欺、洗錢及非法博弈犯罪，守護金融秩序並保障民眾權益。